

012511

# 合肥市城市建设志

厉德才 李碧传 主编



合肥市城市建设志编委会 编

# 合肥市城市建设志

厉德才 李碧传 主编

合肥市城市建设志编委会编

## 《合肥市城市建设志》编委会

顾主副委 问:吴翼 陈衡 王佑轩 徐怀保  
编:厉德才 李碧传  
主 编:王东成 石新民 程东亮 李兴汉  
副 编:厉德才 李碧传 王东成 胡先华 孙荣清  
委 员:许建民 吴传成 李绍武 石新民 张肇生  
施振中 张友成 樊亚卿 曲云秀 杨言才  
曹金余 陶大宏 徐麟征 邱殿春 史 鉴  
程东亮 戴立群 李兴汉  
曾任编委成员:王迺昌 杜平太 王绍裘 王明远 汤 浩  
李 煦 瞿林璧 陈道斌 曹忠然  
编辑室副主任:李瑞阳(常务)  
编 辑:侯博英 顾德耀 石永竹 陆长德 罗锦珍  
编 审:袁法群 俞顶贤 沈光化 黄正武

### 提供资料、稿件的集体和个人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集体:合肥市园林局地方志编写组

个人:王维炎 史发友 荣 方 张琪英 杨晓飞 丁 斌  
张金翰 沙贵业 杨家琛 赵顺锁 刘万新 郑盛兴  
李永琦 赵厚山 鲍教顺 颜世玉 李献连 吴文忠  
刘谦林 钟政文 杨思清 徐晓意 胡道清 汪邦福  
李日勇 马文民 喻雅兰 郑金德 刘文辉 李 勇  
陈龙才 陈庆生 卢永华 王传富 于建新 胡克勤  
黄世忠 李国敏 左其璞 卞正中 金成凯 张友华  
顾 昊 薛敬喜 王李林 宇 平 李效连

## 《合肥市城市建设志》编委会

顾主副委 问:吴翼 陈衡 王佑轩 徐怀保  
编:厉德才 李碧传  
主 编:王东成 石新民 程东亮 李兴汉  
员:厉德才 李碧传 王东成 胡先华 孙荣清  
许建民 吴传成 李绍武 石新民 张肇生  
施振中 张友成 樊亚卿 曲云秀 杨言才  
曹金余 陶大宏 徐麟征 邱殿春 史 鉴  
程东亮 戴立群 李兴汉  
曾任编委成员:王迺昌 杜平太 王绍裘 王明远 汤 浩  
李 煦 瞿林璧 陈道斌 曹忠然  
编辑室副主任:李瑞阳(常务)  
编 辑:侯博英 顾德耀 石永竹 陆长德 罗锦珍  
编 审:袁法群 俞顶贤 沈光化 黄正武

### 提供资料、稿件的集体和个人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集体:合肥市园林局地方志编写组

个人:王维炎 史发友 荣 方 张琪英 杨晓飞 丁 斌  
张金翰 沙贵业 杨家琛 赵顺锁 刘万新 郑盛兴  
李永琦 赵厚山 鲍教顺 颜世玉 李献连 吴文忠  
刘谦林 钟政文 杨思清 徐晓意 胡道清 汪邦福  
李日勇 马文民 喻雅兰 郑金德 刘文辉 李 勇  
陈龙才 陈庆生 卢永华 王传富 于建新 胡克勤  
黄世忠 李国敏 左其璞 卞正中 金成凯 张友华  
顾 昊 薛敬喜 王李林 宇 平 李效连

## 编辑说明

一、本书为合肥市城市建设专业志，主要记述合肥市城市建设事业发展的基本面貌。记述范围包括市区、郊区及蜀山镇(市属三县各另修县志)，文中凡涉及三县处，均注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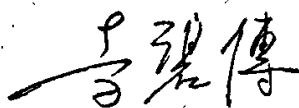
二、本书除“概述”外，计有 15 章 63 节 312 目。照片集中于篇首，图表随文设置。

三、本书记事，对历史久远的事物作适当的追溯，余则记自其发端；下限大致迄于 1992 年，少数内容有所伸缩。

四、文中凡需使用简语，在首次出现时，均冠以全称。如“市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简称“市建委”；又如“环境卫生”简为“环卫”。余类推。

五、本书资料，大部分录自图书、档案管理部门和各相关单位。鉴于历史的原因，有的资料缺项，加上编者水平有限，欠妥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 序 言



合肥，是一座历史悠久的城市，素以“三国故地，包拯家乡”著称于世。在漫长的封建岁月里，这座古城发展缓慢，直到1949年解放时，仍然是座各项设施都非常落后的城市。

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合肥人民艰苦奋斗，奋发图强，使城市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进入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新时期。“改革、开放”的春风，为合肥市的快速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城市建设突飞猛进；城市面貌日新月异。今日合肥，正抓住机遇，克服前进道路上的困难，朝着建设现代化大城市的方向迈进。在这样的大好形势下，合肥市首部反映城市建设历程的专志——《合肥市城市建设志》一书编成。令人欣喜，值得祝贺。

编史修志，是中华民族文化的优良传统。有益当代，惠及后世。

《合肥市城市建设志》融地方性、时代性、科学性于一体，采用横分门类、纵记史实的编排方法，秉笔直书，叙而

不议,客观忠实地记录了合肥城市建设的历史和现状。资料翔实,条理清晰。其内容涉及面广,包括合肥城市建设的各个方面;地方特色突出,完全沿着历史发展的轨迹。这对于今后人们更好地认识合肥,研究合肥城市建设的工作经验,加强城市管理,振兴合肥,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近年来,合肥城市建设战线上的广大职工,锐意创新,励精图治,在旧城改造、新区开发、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环境综合整治以及其它诸多方面,都创造出了瞩目的成就。市委、市政府“开放开发、再造新合肥”的号令鼓舞人心。殷切期望关心合肥,尤其是直接参与合肥城市建设的同志们,能够运用书中提供的珍贵资料,获取有益的启示,调查研究,总结经验,继往开来。

人民大众是创造历史的动力。尽管《合肥市城市建设志》的编者及为之提供资料的各单位有关人员,认真地筛选,勤勤恳恳地笔耕,却难以尽善尽美地记下城市建设者们的丰功伟绩。合肥的城市建设,仍然有这样或那样的问题等着我们去解决。我们必须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的方针,发扬成绩,再接再厉,为把合肥建成“大、快、美、强”的现代化大城市,再创新的辉煌。



## 目 录

序言	
概述	1
第一章 管理机构	9
第一节 合肥市城市建设局	9
第二节 合肥市基本建设委员会	10
第三节 合肥市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	11
第二章 城市规划	16
第一节 民国 37 年(1938)规划	20
第二节 1956 年规划	22
第三节 合肥市工业区规划意见	30
第四节 1959 年规划	34
第五节 1963 年规划	38
第六节 1982 年规划	41
第七节 1992 年局部调整规划	50
第八节 专业规划	56
第九节 分区规划	58
第十节 详细规划	62
第十一节 规划管理	65
第十二节 城市测绘	68
第三章 城市园林绿化	74
第一节 城市绿化建设	76
第二节 游览区	89
第三节 动物园建设	111
第四节 园林科研及教育	112
第五节 园林绿化管理	114
第四章 市政建设	117



第一节	道路	117
第二节	桥梁	155
第三节	路灯	168
第四节	排水	172
第五节	防洪	191
第五章	公共交通	201
第一节	合肥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201
第二节	合肥市出租汽车旅游总公司	214
第六章	城市供水	220
第一节	供水水源	221
第二节	水厂建设	223
第三节	供水管网	227
第四节	经营管理	228
第七章	城市燃气	235
第一节	煤气工程	236
第二节	煤气生产	240
第三节	输配	243
第四节	经营	245
第八章	房地产管理	247
第一节	公房管理	248
第二节	私房管理	264
第三节	地产管理	277
第四节	住房制度改革	286
第九章	旧城改造	291
第一节	中心路段改造	293
第二节	商业市场建设	296
第十章	房屋开发	301
第一节	新建住宅小区	302
第二节	新建高层建筑	315
第三节	商品房经营	323
第十一章	环境保护	335
第一节	环境状况	337

---

第二节	环境污染	348
第三节	环境监测	352
第四节	环境治理	355
第五节	环境保护管理	359
第十二章	环境卫生	364
第一节	环境卫生治理	365
第二节	环卫设施	369
第三节	职工队伍	372
第四节	市容管理	373
第十三章	城建档案	375
第一节	档案业务	376
第二节	档案管理	378
第三节	档案馆藏	383
第十四章	建筑业	390
第一节	勘察设计	391
第二节	施工队伍	398
第三节	建筑管理	405
第四节	施工技术	418
第五节	建筑工程选介	426
第十五章	建材工业	433
第一节	管理机构	434
第二节	企业	439
第三节	产品	449

## 概 述

合肥,别称庐州,位于江淮丘陵地区中部,辖四区三县一镇,面积7266平方公里(含三县)。1994年,全市人口402.71万(含三县),市区人口112.66万,其中非农业人口86.68万;城市建成区面积81平方公里。这座具有两千多年历史的古城,自秦朝置县以来,历经几度兴衰变迁,有文字可考的建城史可追溯到汉代。

汉代的合肥即为“全国18个较大城市之一”。当时合肥“故城”筑在南淝河北岸(水西门外约2华里处)。三国时期,魏吴在合肥交兵长达32年之久,使合肥城毁于兵燹,遂依鸡鸣山筑合肥“新城”(今老城西北三十里古城村一带),史称“三国新城”。东晋时期,“新城”毁废。隋开皇五年(585年)改筑土城(今老城区南半部)。唐贞观年间(627—649年),在“淝河南岸岗阜高地”筑“金斗城”;南宋时又拓其北,建“斗梁城”。此为后来合肥城的基础。当时的庐州,城高池坚,周围二十六里,城墙高两丈八尺有余,城基宽百尺以上。金兵曾屡攻不下,时称“铁庐州”。清政府为防御农民起义,于乾隆二十八年(1763年)征用皖属34州县的人力、物力,耗白银11万4千两重修庐州府城,将城墙全部用大块青砖砌成。到1949年解放时,合肥城墙内的老城区面积为5.2平方公里,实际建成区只有2个多平方公里。城区有泥结碎石、条石道路6.9公里,总面积5.9万平方米;有房屋99万平方米,大部分是土墙草顶或砖墙小瓦平房。垃圾成堆,污水横流,一片萧条。

1949年1月21日,合肥解放。从此,合肥城市建设开创了历史的新纪元,取得了超过以往任何时代的成就。

三年恢复时期,中共合肥市委和市人民政府在医治战争创伤的同时,即着手对老城区进行整建,采取以工代赈等办法,组织市

民整修街道,加固桥梁,拆除旧城墙,并在其基址上修筑环城马路,营造环城林带。1951年,兴建了合肥市第一座人民公园——逍遥津公园。1952年,按省会城市要求绘制了《街道计划图》,确立了“重点改造老区,逐年向外发展”的方针。这一时期翻修了淮河路东段和安庆路东段,维修、拓宽了宿州路中段。到1952年,城市建成区面积扩大到9.8平方公里,道路总长度增加到27.2公里。

“一五”时期,合肥在整修利用老城的同时,开辟了东郊、北郊工业区。到1957年,城市建成区面积发展到20.7平方公里。五年累计完成城市建设投资1777万元。城市道路、排水等市政设施逐年增加;城市供水、公共交通等公用设施从无到有。1954年,第一条横贯老城区东西的主干道长江路,在原前大街、小东门街、西门大街的基础上拓宽建成。道路宽度由5至7米拓宽到25米,车行道两侧铺设预制混凝土人行道板,下敷排水管道,沿街逐步设一些大中型商店和公共建筑,1956年又在快车道上浇铺了沥青路面。胜利路、徽州路和芜湖路也先后得到改建、拓宽。1954年11月,合肥市第一个自来水厂建成送水,日供水能力6000吨。1956年2月1日,由火车站至安徽农学院的合肥市第一条公共交通营运路线开通,10辆公共汽车首次投入营运。

“二五”时期,合肥城市建设先快后慢,波动较大。1958年至1962年完成城建投资1656万元,比“一五”时期减少121万元。1958年4月,《合肥市工业区规划意见》编制出来,并经中共安徽省委同意付诸实施。“二五”头三年,西南工业区初步建立。这样,以老城为轴心,向东、北、西南郊伸展三翼的“风扇形”城市总体格局雏形基本形成。为适应扩建东郊工业区、开发北郊工业区和新建西南工业区的需要,这一时期拓宽了金寨路、宿州路北段和合安公路,开辟了阜阳北路、合作化路和望江路,兴建了二水厂。1958年,库容2.47亿立方米、集城市防洪蓄水功能于一体的董铺水库在西郊建成。“二五”后两年,城市建设落入低谷。

三年调整时期,合肥城市建设仍处于窘迫境地。1963年至

1965 年仅完成城建投资 354 万元。1965 年,城市建成区面积由“二五”期末的 52.4 平方公里缩减到 50.3 平方公里。

“文化大革命”中,城市规划、建设受到严重影响。城市规划机构被撤销,部分规划、建设管理干部和技术人员被迫下放劳动或改行,城市建设管理失控,乱搭乱建现象大量出现。在“先生产,后生活”、“重生产,轻城建”等错误思想影响下,一些工业项目建设设施不配套,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更是步履维艰。1966 年至 1976 年,完成城市建设投资 1656 万元,年均仅 151 万元,不足头两个五年计划期间年均 343 万元的一半。到 1978 年,城市建成区面积只有 50.48 平方公里,只比 1965 年增加 0.18 平方公里。城市住房紧缺,交通拥挤,供水不足,排水不畅,比例失调。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合肥城市建设的步伐加快。1980 年 10 月,合肥市城市总体规划经由安徽省人民政府上报国务院审批。自 1983 年以来,围绕着贯彻实施国务院批准的《合肥市城市总体规划》和复函的精神,合肥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进入全面发展的新时期。从 1984 年到 1994 年,建设部在合肥召开了 3 个对全国城市建设有深远影响的会议,分别把合肥旧城改建、园林绿化和住宅小区建设的经验推向全国,写下了合肥城建史上最为光辉的篇章。

**旧城改建和住宅小区开发取得突破性进展** 解放后,合肥旧城区虽几经改造,但因资金少、拆迁难,直到七十年代末仍遗留着大量破旧房屋。建筑物平均层数为 1.79 层,简陋平房占全部房屋的 49%。1982 年 6 月 5 日,国务院批准了《合肥市城市总体规划》。1983 年 8 月,市委、市政府根据国务院批准的《总体规划》,制订了“收缩布局、控制征地、合理填补充实、分段改造旧城”的“城内翻新、城外连片”的近期城市建设方针。市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和长江路、金寨路改造工程指挥部(现为市城市改造工程指挥部)根据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在旧城改建方针、资金筹集和拆迁安置等方面大胆地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打破了过去那种由建设单

位各自为政、分散建设的体制,探索并试行了“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开发、配套建设”的新体制。采取统一规划、拆迁、施工和开发经营的办法,把分散在各个建设单位的建设资金、计划集中起来,对旧城区进行了“社会化”的改造建设。

1983年10月3日,合肥旧城改造的序幕在长江路西段拉开。180万元投资中的80%是社会资金;500米路段两侧旧房拆迁,仅用了10天时间;美观适用的两层楼,从破土动工到建成投入使用只用了80天。短短3个月,这一带就面貌一新。这一成功的实践,对合肥乃至全国旧城改建起到了“投石问路”的作用。

1984年初开始的金寨路北段1.05公里地带大规模的改建工程,共拆除破陋房屋4.1万平方米,新建楼房15.7万平方米,使这一带成了合肥新的商业、文化中心。合肥市吸引社会资金、运用经营方式、统一规划、统筹管理协调、整街成片地改造旧城的做法经实践取得成功。建设部于1984年12月22日至27日,在合肥市稻香楼宾馆召开了全国旧城改建经验交流会议,把合肥市改革建设投资体制,试行综合开发,加快旧城改建的经验迅速推向全国。1986年11月,在国务院召开的全国城市建设工作会议上,合肥城市改造建设中探索出的“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开发、配套建设”的16字经验得到肯定。后来,这16个字加上“因地制宜”四个字,载入了1989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成为我国各城市旧区改建和新区开发必须坚持的原则。

自1983年至1994年,合肥市拆除破旧房屋230余万平方米,建成多层、高层楼房1100万平方米。到1994年,城市房屋总面积已发展到2529万平方米,已建成高层建筑73幢,最高的建筑是26层的交通银行合肥分行大楼,高度达102.5米;已布点、开工建设的高层建筑有75幢;正在规划建设的高层建筑有74幢。老城区的交通状况明显改善:打通了寿春路、蒙城路,使老城区东西、南北方向各增加了一条45米宽、快慢车分行、三块板结构、混凝土路面的干道;长江路、金寨路北段拓宽为三块板结构的道路,使市中

心区干道骨架由“十”字型变成了“井”字型。市区兴建了两座人行天桥、3个停车场和2个集中供热站,并从旧城区迁出15家污染严重的工厂,建成了城隍庙市场、七桂塘市场、绿都商城等21个大中型商场和7座金融大楼,基本适应了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换的需要。

在改造旧城的同时,合肥市还同步进行了住宅小区开发。建设部门和房地产开发公司采取预收购房款、发行住宅有奖债券和代建、定向开发等多种形式,把分散在千家万户的住房资金聚集起来,集中用于住宅小区的成片、配套建设。从1978年尝试住宅经营统建到1994年这16年间,全市先后开发建设了太湖、铜陵、蜀山、钢铁、合浦、光明、寿春、西园、公园、亳州、宁国、濉溪、琥珀、南园、可苑、绿都等20多个住宅小区和组团,加上一些建设单位新建的房屋,使城市住宅建筑面积由407.8万平方米增加到1235万平方米。在城市人口不断增加的情况下,不仅使城市人均居住面积由1978年的5.5平方米增加到1994年的7.8平方米,而且使居住的环境和功能质量有了明显的提高。由中国房屋开发公司合肥公司组织开发的西园新村,被国家推荐参加了联合国人居中心在意大利举行的发展中国家住宅技术大奖赛,荣获“利古里亚”国际特别荣誉奖。琥珀山庄南村获得全国城市住宅试点建设金牌和规划、设计、施工质量、科技进步和优秀领导等全部最高奖,并获中国建设行业最高奖——“鲁班奖”。负责具体组织这一试点建设的合肥市城市改造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受到省政府通令嘉奖,合肥市建委等53个单位受到市政府表彰。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突飞猛进** 为解决城建资金被当作市机动财力挤占挪用问题,从1979年起,合肥市委、市政府决定把城建资金划给建委统一归口管理。为缓解城建资金紧缺问题,从1984年起,经省、市政府批准,先后开征了征地综合开发费、市政配套费、排水费、自来水增容费、煤气增容费、防洪设施建设维护费等,并利用日本、意大利、澳大利亚等国政府贷款,加快供水、供气和污水处



理设施建设,增加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1979至1994年,合肥市累计完成城市基础设施投资15.93亿元,相当于前30年投资总和的25.51倍。在城市道路、供水、供气、防洪和公交等方面建成了60多项骨干工程。不仅打通、拓建了市中心区干道中的两纵两横,而且还将城市出入口的长江西路(原蜀山路)、长江东路(原蚌埠路)、金寨路、合裕路、美菱大道(原徽州路)和阜阳北路等6条干道拓建成45米到60米宽的混凝土路面的通衢大道,为建设现代化大城市拉开了道路骨架,也为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和经济开发区的建设创造了良好的道路交通条件。不仅如此,市区还新建、扩建了与铁路相交的长江东路、当涂路和长江西路3座立交桥,建成了亳州路桥、寿春路桥,扩建了淮河路桥。1994年底,城市道路总长度达497公里,总面积达659万平方米,人均占有道路面积7.6平方米。在城市供水方面,先后建成了3个水厂,使日供水能力由1978年的15万吨提高到1994年的75万吨,使合肥成为全国为数不多的供水超前发展的城市。城市煤气从无到有,1985年建成城市煤气一期工程,利用合钢焦炉余气向城市供气,随后相继建成煤气二期、三期一步工程。至1994年,城市管道煤气日供气能力达27.8万立方米,两气(煤气、液化气)用户发展到11万多户,气化率达45%。在城市防洪方面,全市党政军民对南淝河、板桥河进行了清障清淤,新筑防洪堤墙34公里,新建、扩建排涝泵站14座,提高了城市防洪能力,改变了过去那种“五年三淹”的被动局面。公交营运车辆由1978年的147台增加到1994年的650台,另有出租小汽车和“面的”4200余辆,市民乘车难的现象大为缓和。环保工作步伐加快,全市建成各类污染处理设施1000多台(套),使城市工业废水处理率达76.6%,废气处理率达70.8%,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90.8%。被列为国家、省、市限期治理的13家重点水污染企业的21个项目,已完成13项。包河、银河污水截流工程建成。15万吨污水处理厂已开工建设。1992年,合肥市被评为全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优秀城市。长江中

路、金寨路北段灯饰工程建设任务也于1994年国庆前圆满完成，从一个侧面展示了合肥乃至安徽的新形象。

园林城市建设成效显著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合肥市园林绿化在总体规划上采取“以面为主、点线穿插”的布局方式，在公共绿地建设上实行“以小为主、中小结合”的方针，在造园手法上突破了封闭式园林布局，建设敞开式公园、游园、绿地，让公园景物呈现街头。1994年与1978年相比，城市园林绿地面积由1129公顷发展到1944公顷，人均占有公共绿地面积由1.32平方米增加到7.3平方米。在普遍进行面上绿化的同时，环城公园、园林路和西郊风景区等重点园林绿化工程建设起来。自1984年发动全民全面动工兴建的总长8.7公里、面积达137.6公顷的大型环城公园，历时3年即基本建成。在全国3个环城公园中，唯有合肥环城公园获得建设部1986年度优秀设计、优质工程一等奖。采用乔、灌树木与花草组合绿化的寿春路、蒙城路、长江西路等9条干道，还有阜阳路南段融雕塑、喷泉、绿化于一体的花园街，都各具特色。自1989年以来，合肥市即以西郊风景区建设为突破口，在规划的91平方公里范围内，结合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把丘陵岗地的常规性农业改成生产干鲜果品的城郊型农业，发展早蜜桃、板栗等果木林7500亩，并在董铺水库边岸营建了35公里长的防护林。从1991年开始，市每年都开展100个重点单位绿化达标和创建花园式单位的活动，三年来已命名了40个花园式单位，已评选出了120个绿化先进单位。自1984年号召市民参加环城公园义务劳动以来，义务植树活动坚持不懈，经过10年的努力，合肥逐步闯出了一条花钱少、见效快、贴近生活、服务群众的城市园林绿化路子，形成了“城在园中、园在城中、城园交融、园城一体”的城市园林新格局。1992年12月，合肥与北京、珠海一起被授予全国首批“园林城市”称号。1994年4月22日至24日，建设部在合肥稻香楼宾馆召开了全国城市园林绿化工作会议。大会总结中称赞合肥“作为‘园林城市’是当之无愧的”。